附件1

#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要按照《梅州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试行）》、《梅州市2016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五华县创建法治县工作考评办法（试行）》、《五华县2016年“法治先进县”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的部署，紧紧围绕现代农业发展大局，以促进现代农业发展、保障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为宗旨，以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为目标，严格依法履行法定职能职责，进一步规范完善行政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加强农业综合执法，强化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加强行政权力运行事中、事后监管，防范化解涉农矛盾纠纷，为全县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一、规范和完善行政权力运行

**1、落实行政权力清单制度。**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认真落实行政审批改革工作要求，继续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行政收费等法定权利事项清单。加强对上级权限下放后的承接办理规范和能力建设，强化对县级行政审批工作的指导交流，优化、简化、固化行政权力运行流程，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依法进行动态调整。变更、取消和下放行政权力事项的，应当依程序、经审定后实施。

**2、强化行政审批后续监管。**依法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和有关年审、注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完善监管网络和监管机制。具体承担日常监管和审批、处罚职能的部门，要研究加强监管措施和手段，强化协同，明确工作计划、部署，认真落实，根据工作需要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基层、强化指导，认真开展执法检查，切实履行工作职责。

**3、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按照《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试行）》、《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专家咨询论证实施办法（试行）》、《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实施办法》、《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则》和《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后评估办法（试行）》的要求，明确重大行政决策范围，对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5个法定程序进行具体规范，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完善内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和程序规定，推行合法性审查法律意见书制度。完善重大决策绩效评估机制、决策责任追究制度，及时调整和纠正不当行政决策事项。

**4、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按照《梅州市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梅州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则》等要求，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做好规范性文件立项、起草、审核、发布、备案和清理评估。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实行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做到全程留痕、立卷归档。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的规范性文件，应当按照法定要求和程序予以公布，未经公布的不得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5、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审批流程标准化工作的通知》（梅市府办函〔2015〕169 号）的文件精神，强化行政审批标准化服务，更新、完善审批事项服务规则，逐项编制服务指南，公开、规范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决定环节，提高审批事项的形式审查和现场勘验水平，统一文书格式，优化办理流程，实行一卷一档。

**6、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进一步建立健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对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特别是做好财政预算、农业重大项目审批和实施、重大行政决策、重大突发事件和社会热点、媒体关注、涉及民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网站管理，及时发布工作信息，加强政民互动，回应民意诉求。

二、规范和加强农业综合执法

**7、积极推进综合执法。**将农业综合执法体系建设与政府职能转变、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工作有机结合，实现本级农业部门职责范围内的执法职能统一行使、执法人员统一管理、执法文书标识统一规范、执法投入统一安排、执法活动统一部署。积极协调争取编制部门支持，合理核定综合执法机构人员编制数，确保执法力量与承担的执法任务相适应，推动执法体系建设上下联动、统筹规划、整体推进、分级实施，为建立健全全市农业执法体系提供决策依据和政策支持。

**8、严格规范执法行为。**牢固树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理念，依照法定权限、时限和程序履行职责、行使权力。按照标准化、流程化、精细化要求，对执法环节和执法程序作出具体规定，不断规范执法行为，堵塞执法漏洞。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面推行“农业执法双查双留痕”（县级日常巡查执法台帐和市级监督抽查记录）模式，强化执法活动全过程的跟踪，确保执法活动有档案记录可查。执行《五华县农业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公开制度》、《五华县农业局行政行政执法公开制度》、《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制度》、《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制度》等规定，规范自由裁量权行使，细化、量化行政裁量标准，规范裁量范围、种类、幅度，不断提升农业执法公信力。

**9、做好“两法衔接”工作，切实改进和创新执法方式。**健全部门内部之间相互衔接的执法机制，加强与林业、水务、食药、工商、质监和公检法等部门执法协作，形成执法合力，有效查处违法行为。加强农业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建立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实现农业执法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有序对接。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农业综合执法智能监管工程建设，打造执法信息共享互通平台，提升执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10、进一步加强农业执法队伍建设。**坚持把加强农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强化法律法规、执法技能和职业道德教育，采取岗前教育、集中培训和日常学习等多种方式，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水平，增强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行政综合执法人才。牢固树立为民服务意识，寓执法于服务之中，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提高为民服务效能。

三、强化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11、健全学法用法机制。**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每年不少于2次集中学习。重点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积极参加政府及有关部门举办的法制培训和普法考试；每年组织普法学习不少于4次，每年组织执法人员学法不少于12天。

**12、完善法律顾问制度。**结合实际建立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切实发挥法律顾问的法制参谋和助手作用，避免“顾”而不“问”。组织法律顾问围绕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制定、疑难行政复议诉讼案件、重要行政合同、重大突发性事件等提供咨询论证和法律服务，促进依法办事，防范法律风险。

**13、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研究制定“七五普法”规划，贯彻落实《梅州市2016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梅市普办[2016]6号）要求，具体承担日常监管和审批、处罚职能等单位，要结合自身工作，通过案例、知识手册等各种有效形式，结合特殊时段和节点，面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普及有关法律常识，通过依法行政、文明执法促进深度普法，通过广泛普法促进依法行政、文明执法。

**14、提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水平。**按照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计划，推进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双公示”工作。加强信用信息资源整合,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利于加强社会监督,发挥公众对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积极作用;有利于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四、强化和落实行政执法监督

**15、完善内部监督。**认真开展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查，促进依法行使监督检查、审批、处罚等行政权力。规范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资格，严格落实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认真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和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落实行政处罚信息公开制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和结果通报制度。

**16、加强层级监督。**通过开展行政处罚、行政审批工作督查、执法案卷评查、行政复议和执法指导等方式，促进有关单位（机构）切实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能，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对作出的违法的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行政决定，及时予以纠正。

**17、主动接受外部监督。**严格执行《梅州市行政执法责任制监督规定》，防止监管缺位、履职越位和执法错位。主动、积极接受国家法律实施机关等专门机关监督，高度重视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对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提议、群众举报投诉、新闻媒体反映的涉农问题，要认真调查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五、防范和化解涉农矛盾纠纷

**18、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加强“三农服务热线”平台建设，向社会公布我局投诉举报的方式，推进诉求办理提质、制度落实提效、热线影响提升，提高办结率和满意率。健全热线服务处理机制，细化工作制度，为市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热线服务。加强宣传引导，方便农民、农村经济组织进行农业信息咨询或投诉举报，实现农民与专家、农民与市场、农民与政府的互动交流，提高农业信息服务能力。

**19、推进调解和信访工作。**制定完善行政调解工作制度，规范开展行政调解。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提高及时就地化解矛盾能力。抓好农业生产事故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以及涉农信访工作，做到按时办结，妥善答复，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

**20、加强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建设。**健全各类农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加快应急处置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业应急管理制度和程序，建立预警信息系统，抓好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和演练，不断提高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生产事故等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与处置水平。

**21、改进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畅通行政复议申请渠道，规范行政复议受理、审理、决定的工作程序。建立健全农业行政诉讼应诉工作程序，认真落实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对可能引起行政诉讼的行政行为进行排查，制定防范措施，规范行政行为，减少诉讼案件的发生。

六、加强组织领导

**22、成立机构。**为切实推进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经研究决定更新、建立了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徐德兴担任，副组长由温妙初、唐妙坤、陈荣辉、魏华中、张育彬、彭彩红、张奎导、曾坤华、张天荣、温展开担任，成员有：魏远香、邓丽云、李锡泉、幸娜、蓝春松、陈炽浩、陈永区、陈连兴、张国泉、张坤扬、黄明基、杨炜宏、李宏周、张畅华、张治荣、黄荣足、温其勇、杨培珍、陈浪彬、邓伟珍、黄国奇、陈前、钟运源、张俊基、叶卓平等；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策法规股。

附件2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制度建设 | 1 | 规范性文件规定事项符合制定机关职权范围，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创设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收费等事项，不违法增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义务或作出影响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规定。 | 提供草案以及相关党委（办公）会议记录、座谈会、听证会、论证会和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等佐证材料。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 2 | 制定规范性文件经过政府常务会议或者部门领导班子会议集体讨论决定；重大或者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规范性文件草案，采取座谈会、听证会、论证会或者向社会公布草案等方式公开听取社会公众意见。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办公室 | 邓丽云 |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 3 | 政府规范性文件在提交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前报送本级政府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核；部门规范性文件在发布前报送本级政府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 | 提供本部门和本级政府法制机构合法性审查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 4 |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规范性文件统一编号制度。规范性文件在规定载体发布前，由本级政府法制机构按照统一规范体式编序号，作为规范性文件通过合法性审查、准予发布的法定标识。规范性文件在本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载体上统一发布，并按规定上报备案；上一级政府对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进行年度或季度通报，并向社会公布通过备案审查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 提供报备材料以及载体发布佐证材料。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 5 | 推行规范性文件有效期制度，按期修改、废止或者重新制定规范性文件。 | 提供最新规范性文件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说明**：1.规范性文件的报备率和报备及时率、规范率均达100%，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审核率、统一发布率均达100%；2.社会公众对规范性文件制定发布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3.规范性文件，是指各级行政机关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范性文件，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制定发布的，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普遍约束力，可以反复适用的文件。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行政决策 | 6 | 完善行政决策规则和程序，明确行政决策的范围和权限，健全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规范行政决策行为。 | 提供行政决策规则和程序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7 | 重大行政决策事先向社会公布，开展民意调查，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并通过适当途径反馈或者公布意见采纳情况及理由。 | 提供有效接收公众意见的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8 | 行政机关作出重大行政决策，按规定组织专家对行政决策的必要性、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社会风险及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咨询论证。 | 提供专家咨询论证的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9 | 制定、公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听证目录，并按规定组织听证；听证参加人具有广泛代表性,产生方式和名单向社会公开；听证程序规范合法；听证意见采纳情况及理由向社会公布。 | 提供听证工作的相关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10 | 建立健全部门论证、专家咨询、公众参与、专业机构测评相结合的决策风险评估机制，科学评估决策风险，并制定相应的处置预案，未经评估或者评估不通过的，不予决策。 | 提供风险评估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11 | 重大行政决策作出前，由政府或者部门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未通过的，不作出决策。 | 提供法制机构合法性审查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12 | 重大行政决策经政府常务会议或者部门领导班子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 提供党委（办公）会议记录。 | 人事股办公室 | 魏远香邓丽云 |
| 13 | 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后，通过跟踪调查、抽样检查等方式，及时了解决策实施情况并反馈决策机关研究。 | 提供跟踪调查、抽样检查等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14 | 适时开展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并广泛收集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和建议；根据评估结果，决定相关决策是否需要作出调整或者停止执行。 | 提供实施后评估佐证材料。 | 业务对口部门 | 负责人 |
|  | 15 | 按照“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行政决策监督制度，明确监督主体、监督程序和监督方式。 | 提供监督的佐证材料。 | 人事股 | 魏远香 |

说明：1.涉及民生重大决策的听证率、民调率均达100%；没有发生因违法决策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或者集体上访事件的情形；2.没有发生因违法或者不当决策被上级机关责令纠正或者撤销的情形；没有发生因依据违法决策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被人民法院判决撤销、变更或者确认违法的情形；3.社会公众对行政决策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4、重大行政决策，是指政府依照法定职权作出的涉及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社会涉及面广，与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利益密切相关的行政决策。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行    政    执   法        行  政  执  法   | 16 |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和综合行政执法制度，合理界定行政执法权限，进一步理顺行政执法关系。 | 提供行政执法机构“三定方案”。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17 | 依法下放行政管理职权，减少行政执法层级，基层行政执法能力得到提高。 |
| 18 | 完善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机制，及时解决行政执法主体之间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过程中产生的争议。 | 提供执法争议协调机制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19 | 建立健全分工明确、配合默契、反应快速的行政执法协作机制，落实行政执法案件移送制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的工作机制，依法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 提供“两法衔接”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20 | 行政执法主体及其职权经本级人民政府核准界定并向社会公告。 | 提供公告佐证材料。 |
| 21 | 遵循行政执法委托规则，严格按照法定条件、法定程序和法定方式办理行政执法委托事项。 | 提供委托佐证材料。 |
| 22 | 落实行政执法主体合法性审查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杜绝合同工、临时工等无执法资格人员上岗执法。 | 提供行政执法人员花名册。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23 | 坚持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依法履行行政执法职责，作出的行政执法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 提供执法案卷和群众举报记录以及查处情况等佐证材料。 | 渔政大队综合执法大队 | 杨炜宏张畅华 |
| 24 | 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依法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细化量化本单位行政执法裁量标准，并向社会公开。 | 提供自由裁量权正式文件和公开情况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25 | 实施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征用等行政执法行为时，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情形。 | 提供行政行为的目录、内容、案卷等佐证材料。 | 渔政支队综合执法队水产股种子站农机办 | 杨炜宏张畅华黄明基陈前魏炎良　 |
| 26 | 行政执法主体作出行政执法决定前，向当事人告知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并给予其陈述、申辩的机会；作出行政执法决定时，依法告知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期限和途径。 | 提供执法案卷。 | 渔政支队综合执法队 | 杨炜宏张畅华 |
| 27 | 实行 “双公示”制度，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信息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要求上网公开。 | 提供事项清理表；在规定网站公示的佐证材料。 | 渔政大队综合执法队水产办种子站农机办综合股 | 杨炜宏张畅华黄明基陈前魏炎良幸娜 |
| 28 | 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和罚没物品依法处理制度，杜绝执法经费及执法人员福利待遇与罚没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挂钩、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没、收费指标等现象。 | 提供执法案卷。 | 渔政大队综合执法队 | 杨炜宏张畅华 |
| 29 | 行政执法主体及其执法人员依法当场收缴罚款的，向当事人开具省财政部门统一监制的罚款收据。 |
| 30 | 行政执法人员是行政执法事项当事人或者其近亲属，或者与行政执法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自行回避或者根据当事人的申请予以回避。行政执法主体在当事人提出回避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回避的决定。 |
| 31 | 依法应当集体讨论决定的行政执法事项，经单位领导集体讨论决定，并记录存档。 | 提供党委（办公）会议记录。 | 人事股、办公室 | 魏远香邓丽云 |
| 32 | 行政执法主体作出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报同级政府法制机构和上一级行政机关备案，并将作出行政执法行为的相关资料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立卷归档。 | 提供执法案卷和备案的佐证材料。 | 渔政大队综合执法队 | 杨炜宏张畅华 |
| 33 |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职权核准公告、行政执法岗位责任、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行政执法评议考核等配套制度。 | 提供公告和相关配套制度的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说明：1.没有发生因违法执法或者执法不当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的情形；2.社会公众对行政执法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3、提供佐证材料时均应提供分类目录和部分电子文档以及扫描件等。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政府信息公开 | 34 | 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办公室组织协调、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权责关系。 | 提供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的相关佐证材料 | 办公室综合股 | 邓丽云幸娜 |
| 35 |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年度报告、责任追究等配套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方式和程序；建立并落实行政机关公示公告、新闻发言人制度；完善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 | 提供配套制度等相关佐证材料 | 办公室人事股综合股 | 邓丽云魏远香幸娜 |
| 36 |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于每年3月31日前公布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提供报告佐证材料 | 综合股 | 幸娜 |
| 37 | 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按规定编制、公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并及时更新。 | 提供最新公开的相关佐证材料 |
| 38 | 政府信息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新闻媒体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范围的政府信息，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主动向社会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 39 | 依法受理并在法定期限内答复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提供答复和申请的相关佐证材料 |
| 40 | 严格执行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收费规定，不违规收取费用，不通过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以有偿服务方式提供政府信息。 | 有则提供。 |
| 41 | 按要求完成县政府门户网站微访谈工作。 | 提供微访谈佐证材料。 | 综合股人事股 | 幸娜魏远香 |

说明：1.对社会公众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答复率和答复及时率均达100%；2.没有发生因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在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中被撤销、确认违法或者责令履行等情况；3.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社会矛盾防范和化解 | 41 | 建立社会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建立重大群体性、突发性社会事件的预警应急机制。建立由本级人民政府负总责、政府法制机构牵头、各职能部门为主体的行政调解工作体制。建立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机制。建立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 | 提供相关机制的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42 | 行政复议申请渠道畅通，行政复议案件依法受理、按时办结。 | 提供行政复议的相关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43 | 依法公正审理行政复议案件，严格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行为。 |
| 42 | 行政复议被申请人按时答复并积极配合案件审查，认真落实行政复议意见书和建议书，依法严格执行已生效的行政复议决定。 |
| 43 | 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依法配备行政复议办案力量，统一行政复议法律文书，推行行政复议委员会制度。 |
| 44 | 加强行政复议工作信息化建设，推进“阳光复议”工程，提高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管理监控水平。 |
| 45 | 建立健全适应行政复议工作特点的激励机制和经费装备保障机制，依法落实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
| 46 | 落实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统计分析报告制度和重大行政复议决定备案制度；社会影响较大的重大疑难案件，及时报告同级政府法制机构和上一级行政机关。 |
| 47 | 行政机关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来信、来访、来电等形式反映信访诉求提供便利条件，不拦截正常上访群众，依法保障公民的建议权和申诉权。 | 提供信访案件目录、内容等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48 | 行政机关建立信访工作制度，明确信访的受理范围、处理程序、法律责任；有专门机构负责受理和处理信访事项。 |
| 49 | 行政机关对属于本机关法定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依法受理，及时妥善处理，不推诿、敷衍、拖延；对不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的信访事项，及时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处理；对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或者行政复议等途径解决的信访事项，告知信访人依照法定程序向有关机关提出。 |
| 50 | 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规定的侵犯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情形，造成损害的，依法履行赔偿义务；国家赔偿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 提供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佐证材料。 | 财务股 | 李锡泉 |
| 51 | 建立健全行政补偿制度，符合补偿条件的，按规定予以补偿。 | 提供补偿佐证材料。 |

说明：1.没有发生因违法处理行政争议和民事争议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重大集体上访事件或者重大异常信访事件等情形；2.社会公众对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3.“建立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机制”由人事股负责。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六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行政监督 | 52 | 依法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自觉接受权力机关监督，积极配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询问、质询和执法检查。 | 提供报告等相关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53 | 认真办理并按时办结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 | 提供办结相关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54 | 依法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备政府规范性文件。 | 提供报备佐证材料。 | 起草部门 | 负责人 |
| 55 | 畅通民主监督渠道，自觉接受政协和民主党派的民主监督。 | 提供监督方式佐证材料。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56 | 认真办理并按时办结政协委员提案。 | 提供办结相关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57 | 自觉接受人民法院依照行政诉讼法实施的监督和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落实相关司法建议。 | 提供应诉、答辩相关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58 | 依法配合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按规定出庭应诉、答辩；自觉执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和裁定。 |
| 59 | 向社会公布投诉电话、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提供公布佐证材料 | 综合股 | 幸娜 |
| 60 | 对人民群众检举、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认真调查核实，依法进行处理。 | 提供举报记录目录和内容已经处理情况佐证材料。 | 综合股办公室 | 幸娜邓丽云 |
| 61 | 完善行政执法督察机制，依法查处并及时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 | 提供相关制度和查处情况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62 | 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健全，依照《广东省行政执法责任制条例》追究相关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 | 提供监督相关的佐证材料。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63 | 支持并配合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机关依法独立开展监督工作，违法违纪行为得到及时查处。 |
| 64 | 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行政首长问责制。 |

说明：1.没有发生在行政诉讼中“不应诉、不答辩、不缴纳诉讼费”的情形；2.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行政机关接受监督工作的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以上；新闻媒体、社会公众对行政机关接受监督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七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 65 | 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制订领导干部年度学法计划并组织实施，确保学法计划、内容、时间、人员、效果“五落实”。 | 提供领导干部学法的制度和年度计划的正式文件等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66 | 每年组织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专题学法、法律业务集中培训、依法行政专题研讨班、专题法制讲座等学法活动不少于2次。 | 提供开展2次以上学法佐证材料。 |
| 67 | 建立健全领导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测试和任期内依法行政情况考查制度，测试和考查结果作为领导干部任职考核、职务晋升的依据之一。 | 提供测试和考查相关佐证材料。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68 | 建立公务员录用法律知识测试制度，将法律知识作为公务员录用考试的重要内容，并对拟从事行政执法、政府法制等工作的人员，组织专门的法律知识考试。 | 提供考试相关佐证材料。 |
| 69 | 定期组织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学习通用法律知识；对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每年不少于10次。 | 提供培训相关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人事股 | 叶卓平魏远香 |

说明： 1.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接受依法行政知识测试，领导班子成员及单位平均分均达到合格以上；2.行政机关领导班子成员无严重违法违纪行为；3.具体行政行为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被撤销、确认违法或者责令履行率不超过25%；4.社会公众对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

2016年五华县农业局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分解表八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序号 | 考评具体内容 | 应考指引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依法行政保障 | 70 | 建立健全由行政首长直接挂帅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的组织领导。 | 提供协调机制的佐证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71 | 法制机构健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县级人民政府负责政府法制工作的专职工作人员不少于5名，镇级政府负责政府法制工作的专职工作人员不少于1人。 | 提供部门法制机构的“三定方案”和在编人员花名册。 | 人事股 | 魏远香 |
| 72 | 完善依法行政的财政保障机制，将依法行政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 | 提供预算的佐证材料。 | 财务股 | 李锡泉 |
| 73 | 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制定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部署的配套措施，做到依法行政工作五年有规划、年度有安排，确保各项任务落实。 | 提供党委（办公）会议记录等佐证材料。 | 人事股办公室 | 魏远香邓丽云 |
| 74 | 制订具体工作方案，明晰依法行政工作分工，把推进依法行政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以及具体岗位，明确牵头、配合部门和具体机构，确保责任落实。 | 提供依法行政工作部署的正式文件。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 75 |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每年向上一级人民政府和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报告本地区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进度、主要成效、突出问题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等情况；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定期向本级人民政府报告推进依法行政的情况。 | 提供党委（办公）每年2次以上依法行政工作汇报的会议记录和向市政府汇报依法行政工作等佐证材料。 | 人事股办公室政策法规股 | 魏远香邓丽云叶卓平 |
| 76 | 按要求定期组织开展依法行政考评工作。 | 提供考评所需材料。 | 政策法规股 | 叶卓平 |

说明：1.政府常务会议、部门办公会议每年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不少于2次；2.社会公众对本机关依法行政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满意率＋基本满意率）达80%以上。